

防近视，主体责任在谁

王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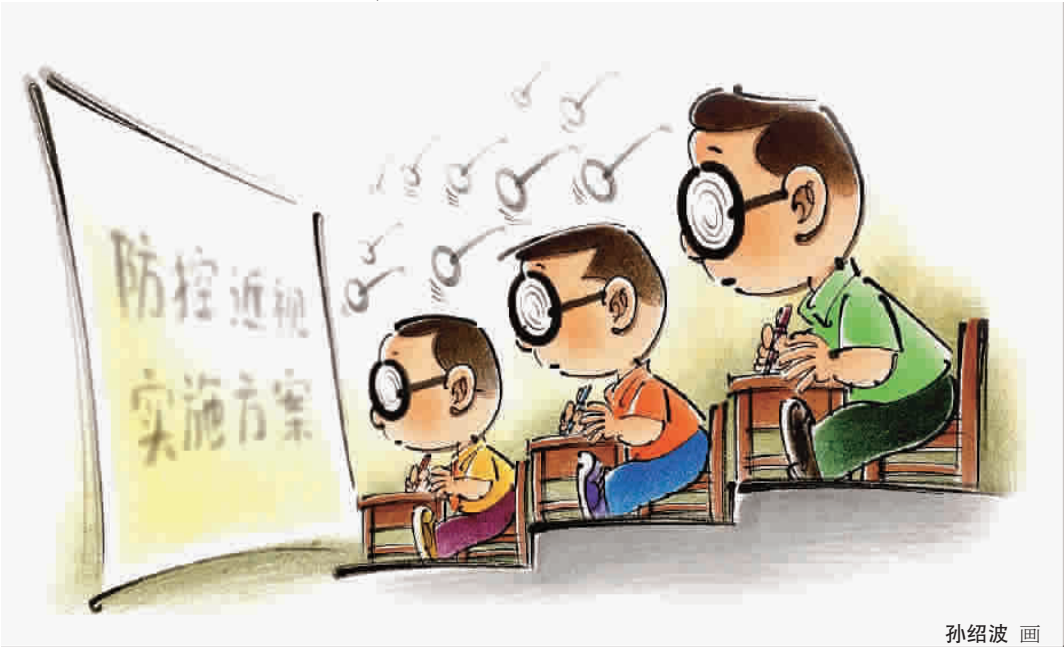
新民眼

有标准总比没标准要好。

政府行政部门出台的标准,是规范性文件,具有一定的行政强制性,其职能管辖范围内的下级单位必须严格遵守,这是基本的行政运行规则。这几天,教育部、国家卫健委正在征求意见的《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就明确提出一连串的达标数字:到2023年,力争实现全国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在2018年的基础上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近视高发省份每年降低1个百分点以上;到2030年,实现全国儿童青少年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整体水平显著提升,6岁儿童近视率控制在3%左右,小学生近视率下降到38%以下,初中生近视率下降到60%以下,高中生近视率下降到70%以下,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秀率达25%以上。

换算一下,这个出自国家教育和卫生最高管理部门的标准,意思是说,小学生近视眼大约不超过三成,初中生近视眼不超过六成,高中生不超过七成。也就是说,10个初中生6个戴眼镜,10个高中生7个戴眼镜,可以有。

可以有,不等于应该有。我突然想到了中国足球。有消息称,我国正在全力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目标是到2020年,全国高中入学率要超90%。普及一个常识:毛入学率是指某学年度某级教育在校生数,占相应适龄人口总数的比例。这就是说,全国适龄人口里,两年后90%以上会接受高中阶段教育。那么,16至18岁适龄人群里,不戴眼镜的人可能只剩不到四成,再去掉一半女生,去掉太胖太瘦的,我国的男足选材范围比不过冰岛,不是又有了一个有力佐证吗?



孙绍波 画

转念又一想,上述论证也有漏洞。不戴眼镜,降低近视率,不要大简单哦,激光一下就是了呀,分分钟搞定的事。但是我坚信,国家教育、卫生部门出台此项方案,肯定不是为了替激光治疗“站台吆喝”,肯定是想以“原始数据”力促青少年健康。问题是,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虽然《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要建立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评议考核制度,评议考核办法由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体育总局制订,结果要向社会公布。但是,公布的结果究竟是以一省一市为单位呢,还是以每个学校为单位?还有,对防控工作不得力的学校,特别是校长、局长、厅长,有什么惩戒性措施?是学校不得评优,还是官员不得提级?如果没有这样的严肃性措施兜底,公布防近结果的意义到底在哪里?此外,我以为,行政部门所公布的近视

防控考核,应该是针对没有做过激光治疗的新检出近视人数,否则也不会有多大意义。

有些意外的是,在方案提出的“各相关方面的行动”中,家庭的防近责任排在第一位,而且还规定得特别周全,包括“有意识地控制孩子特别是学龄前儿童使用电子产品,单次不宜超过15分钟,每天累计不宜超过1小时”“坚决避免学校减负、家庭增负,不问兴趣、跟风报班”“读写连续用眼时间不宜超过40分钟”“保障孩子睡眠时间,确保小学生每天睡眠10个小时、初中生9个小时、高中生8个小时”“让孩子多吃鱼类、水果、绿色蔬菜等有益于视力健康的营养膳食”……

让孩子吃得好、吃得有营养,家长都很自觉。要让孩子睡足、睡香,哪个家长不想这么?只是,迫于“形势”和周围环境,即使肉痛,许多家长也会默许孩子熬夜,尤其是毕业班,孩子挑灯夜战,家长小心翼翼陪

伴伺候的场景,几乎家家户户都出现过。此时,什么连续做作业不超过40分钟啦、睡觉不应少于多少小时啦,都变成了“水中月,镜中花”。

症结究竟在哪呢?也是几天前,《中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报告》发布。情况似乎并不乐观。四年级、八年级学生视力不良检出率分别为36.5%、65.3%;学生睡眠时间总体不足,四年级学生睡眠时间在10小时及以上的比例为30.7%,八年级学生睡眠时间为9小时及以上的比例为16.6%。虽然这是我国第一次全国性的义务教育监控,但相关的近视和睡眠统计,各地以前都做过,有的还不止发布过一次,印象里真正有改观的不多。至少,让戴眼镜的孩子少点,让孩子的睡眠更充足些,家长是要负责的,但出了问题,我认为板子首先不是打家长,而是需要我们教育部门做出恰当的反思与回应,这个顺序不能颠倒。

“机器人产业发展需要潜心基础研究的探索者,不仅能‘细听蝉翼寂,遥感燕来声’,还要善于从产业实践中提炼和解决科学问题,使创新研究源于产业、高于产业回归产业。”

——中国科协党组书记怀进鹏昨日表示。2018世界机器人大会于8月15日开幕,据悉,五年来中国机器人产业规模年均增速接近30%,2017年达到70亿美元,其中工业机器人产量超过13万台。

“截至6月底,全国跨省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数已破万,备案人数和直接结算量持续快速增长,国家平台累计实现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59.9万人次。”

——国家医疗保障局日前表示。在全国所有省级平台、所有统筹地区均已实现与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对接的基础上,跨省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数量继续增加,2018年6月底达到10015家,比上月底增加528家。

“这是中国首个关于蔬菜标准体系建设的标准,通过构建生产、产品、加工、流通、质量追溯、管理服务等六个标准子体系,覆盖蔬菜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条。”

——山东省质监局二级巡视员郭大雷在当天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说。山东省政府15日召开新闻发布会对外通报,该省为加快从蔬菜产量大省向蔬菜质量强省转变,出台《蔬菜标准体系建设指南》地方标准,促进蔬菜高质量供给。

“未来,在全面布设水体提质公示牌的基础上,将进一步结合官方河湖长、民间河湖长、数据河湖长‘三长联动’,共同推动实现‘水变清、岸变绿、景变美’。”

——武汉市水体提质攻坚行动指挥部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15日从武汉市水体提质攻坚行动指挥部办公室获悉,为实现全民“治水”,不断改善城市水环境,武汉在全市重点提质水体周边开始布设公示牌,以推动市民主动融入身边河流水体提质行动。

“商业需要商业哲学。”——北京大学副校长、世界哲学大会执行主席王博15日在中国商业哲学论坛上表示。他称,商业是我们当前这个时代最重要的一股改变社会、改变世界的力量。对商业哲学的探讨及中国哲学在商业实践中的应用,无论对企业家还是哲学家来说,都具备迫切必要性与宝贵实用价值。

关注时事热点,聆听八方声音,敬请关注本报微信“新民眼”。

声音·热点

新能源车退役电池欲何往

“从国家层面对动力电池全过程监管,中国是第一个这么做的。这对全球电动汽车的发展有着引领作用。”

——北京理工大学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中国工程院院士孙逢春表示。电池回收利用溯源综合管理平台分为新能源汽车车载管理模块和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模块,主要聚焦电池从车上退役之后,走向梯次利用、解体、回收利用等。孙逢春表示,这样全过程管理,为的是能对所有电池彻底跟踪溯源。

“暂行办法突出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和贯彻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在电池回收责任、综合利用、监督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围绕电池设计、生产、销售、运输、回收利用及无害化处置等环节构建回收利用体系。”

——工信部副部长辛国斌介绍。按照急用先行的原则,工信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16项电池回收利用重点标准。

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和保有量均超全球总量半数,同时,新能源动力蓄电池正进入规模化退役期,预计2020年累计退役量将超过20万吨。我国《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简称“暂行办法”)于今年8月1日起实施,新规会对新能源车退役电池回收利用产生何种影响?

“我国在电池方面是吃过亏的。比如说目前广泛用于各种电动自行车的铅酸电池,其报废和回收利用曾出现较多问题。我们现在正在打‘蓝天保卫战’,如果车用动力蓄电池没管理好,那这场战役很难取胜。”

——孙逢春强调。在新能源汽车电池退役潮到来前,相关部门已从顶层开始溯源体系建设。

“工信部等7部门确定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相对集中、特色鲜明的地区发挥地方政府引导作用,以企业为主体,积极探索技术经济性强、资源环境友好的废旧电池回

收利用市场化模式。目前已确定北京、天津、河北、山西、上海等17个地区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试点,全面启动试点工作。试点期满后,工信部等部委将组织开展试点评估,总结试点经验,进一步推动在全国范围内构建完善、高效、规范的电池回收利用体系。”

——《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试点实施方案》提出。据悉,被商务部或地方商务部门认定具有汽车回收拆解资质的企业,在全国范围内已有700余家。

“电池是否具有回收价值,要提前对电池多级利用的效益进行评

估来确定。实际应用中,许多材料的回收价值较低,特别是轻量化技术的应用,导致许多企业的电池箱材料采用非金属材料,价值就更低。对于磷酸铁锂等电池,其正极材料回收价值不大,按照传统工艺回收将得不偿失。”

——对于电池拆解后再生利用的经济价值,也有很多讨论。在一次储能国际峰会上,国家863电动车重大专项动力电池测试中心主任王子冬如是说。

“整车退役后的新能源汽车废旧电池的规范管理,是电池全生命周期溯源的重要环节,因此在国家监管平台建立‘回收利用管理模块’,面向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梯次利用企业、再生利用企业完成溯源信息采集,实现电池的在线监控以及各主体的责任落实。”

——中汽中心数据资源中心副主任陈平表示。

本栏编辑 吕倩雯